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摘要

為方便瞭解本集團之業績表現，如下之比較數字乃涵蓋截至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期間所呈列。

- 總營業額：1,364.9百萬港元
- 股東應佔盈利：102.5百萬港元
- 重估物業虧絀前盈利：177.5百萬港元
- 每股盈利：6.02港仙
- 重估物業虧絀前每股盈利：10.42港仙
-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256.7百萬港元
-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邊際盈利：18.8%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經營業績如下：

百萬港元，每股之金額除外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百分比
	二零零二年	(經重列) 二零零一年	
營業額	1,364.9	1,693.7	(19.4)
經營成本(未計折舊及攤銷)	1,108.2	1,306.3	(15.2)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	256.7	387.4	(33.7)
折舊及攤銷	79.0	88.1	(10.3)
財務費用	1.1	0.6	83.3
出售長期投資股份之收益	—	22.8	(100.0)
出售業務之收益	25.1	—	100.0
資產減值撥備	—	72.5	(100.0)
重估物業之虧絀	75.0	40.7	84.3
其他收益	8.8	25.3	(65.2)
經營盈利	135.5	233.6	(42.0)
股東應佔盈利	102.5	165.7	(38.1)
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	6.02	9.55	(37.0)
攤薄	不適用	9.55	不適用

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為1,364.9百萬港元(二零零一年：1,693.7百萬港元)及股東應佔盈利為102.5百萬港元(二零零一年：165.7百萬港元)。每股盈利為6.02港仙(二零零一年：9.55港仙)，乃按年內已發行之股份加權平均數1,704,448,053股(二零零一年：1,734,160,257股)計算。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月回購(並註銷)173,438,400股股份，而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560,945,596股。

錄得之盈利102.5百萬港元中包括出售若干業務所得之收益25.1百萬港元及投資物業重估虧絀撥備75百萬港元。撇除投資物業重估虧絀，本集團錄得盈利為177.5百萬港元，或每股盈利為10.42港仙。

本集團二零零二年度之總營業額較去年下跌19.4%，主要由於來自報章業務之廣告營業額減少，與及集團出售了若干業務所致。娛樂、康樂及教育業務已於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初大部份停止經營或出售；該等業務佔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之營業額為155.5百萬港元，於二零零二年則為15.3百萬港元。若不計算娛樂、康樂及教育業務之營業額，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之營業額較上年度下跌12.3%。

經營成本及開支

百萬港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重列)		變動 百分比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員工成本	417.2	477.7	(12.7)
生產材料及銷售成本	427.6	499.0	(14.3)
租金及設施	98.0	143.3	(31.6)
廣告及宣傳	31.4	37.2	(15.6)
其他經營開支	134.0	149.1	(10.1)
經營成本(未計折舊及攤銷前)	1,108.2	1,306.3	(15.2)
折舊及攤銷	79.0	88.1	(10.3)
經營成本及開支總額	1,187.2	1,394.4	(14.9)

總經營成本減少14.9%。隨著年內縮減人手，員工成本下降12.7%。本集團之員工總數由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之1,570人減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之1,293人，乃因集團出售若干業務、暫停出版若干雜誌及整體員工人數下降所致。生產原料及銷售成本下跌14.3%，主要由於新聞紙價格及消耗量下降所致。新聞紙之平均成本下跌26.4%，為每公噸3,853港元(494美元)。租金及設施減少31.6%，乃因集團出售康樂會所及教育業務，以及關閉9間「健怡坊」店舖所致，縱然淨增加之11間「地利店」店舖抵銷部份之減幅。由於實施各項削減成本措施，雖然與自二零零二年七月起在地鐵沿線網絡派發之《招職》之派送成本增加，廣告及宣傳及其他經營開支分別下跌15.6%及10.1%。

業務分類之貢獻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報章、雜誌及其他刊物，此等業務持續為本集團之營業額、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之盈利(EBITDA)及經營盈利帶來主要收益。

百萬港元	對營業額之貢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百分比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報章、雜誌及其他刊物	831.8	1,014.1	(18.0)
零售	418.6	414.5	1.0
投資物業	79.7	77.3	3.1
錄像及影片後期製作	19.5	32.3	(39.6)
娛樂、康樂及教育服務	15.3	155.5	(90.2)
總計	1,364.9	1,693.7	(19.4)

百萬港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對EBITDA之貢獻 (經重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對經營盈利之貢獻 (經重列)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變動 百分比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變動 百分比
報章、雜誌及其他刊物	176.1	283.8	(37.9)	109.8	192.6	(43.0)
零售	1.3	3.1	(58.1)	(1.6)	(0.4)	300.0
投資物業	76.4	71.5	6.9	17.2	25.4	(32.3)
錄像及影片後期製作	(0.5)	5.0	(110.0)	(3.8)	2.1	(281.0)
娛樂、康樂及教育服務	3.4	24.0	(85.8)	13.9	13.9	—
總計	256.7	387.4	(33.7)	135.5	233.6	(42.0)

報章、雜誌及其他刊物

百萬港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百分比
	二零零二年	(經重列) 二零零一年	
營業額			
報章	742.0	925.4	(19.8)
雜誌及其他	89.8	88.7	1.2
總營業額	831.8	1,014.1	(18.0)
EBITDA	176.1	283.8	(37.9)
經營盈利	109.8	192.6	(43.0)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業務錄得營業額831.8百萬港元，跌幅為18%。年內，由於客戶持續減省其市場推廣及廣告方面之開支，加上股市表現疲弱及波動，導致難以進行企業及集資活動，因此該業務之收益備受嚴峻壓力。在香港失業率高企下，招聘廣告持續受到沉重衝擊。

報章商業廣告收入下跌9.7%，平均收益微跌，而廣告量則有所上升。《Classified Post》之廣告收入下跌35.9%，平均廣告量減少28.6%，而平均收益亦見下降。

《南華早報》及《星期日南華早報》於二零零二年之平均發行量較上年度同期下跌。於二零零二年一月至六月，《南華早報》之平均發行量為104,406份(二零零一年一月至六月：110,155份)，而《星期日南華早報》之平均發行量則為90,868份(二零零一年一月至六月：92,353份)。於二零零二年七月至十二月，《南華早報》及《星期日南華早報》之平均發行量分別為104,484份(二零零一年七月至十二月：114,028份)及81,719份(二零零一年七月至十二月：89,204份)。在經濟持續放緩下，銷售量備受影響。自二零零一年九月十一日之慘劇後，航空公司及酒店之訂購數量已見回升，惟由於香港之裁員潮再創新高，加上小型企業及辦公室紛紛結業，致令代理及報攤銷售量下降。然而，銷售量亦曾於亞洲金融風暴時出現相若跌幅並其後再度回升，故集團深信當經濟復甦，銷售量將告回升。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雜誌及其他刊物之收益保持穩定。經營盈利下降，乃由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創刊之《CosmoGIRL!》產生虧損所致。

零售業務

百萬港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百分比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營業額	418.6	414.5	1.0
EBITDA	1.3	3.1	(58.1)
經營虧損	(1.6)	(0.4)	300.0

該業務錄得收益418.6百萬港元，較上年度同期上升1%。錄得經營虧損1.6百萬港元，乃由於「健怡坊」業務產生虧損所致，而「地利店」業務則帶來盈利。年內，本集團已關閉9間缺乏盈利之「健怡坊」店舖，於二零零二年底，共有18間店舖。「地利店」店舖數目則由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底的72間增加至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底的83間。

物業投資

百萬港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百分比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營業額	79.7	77.3	3.1
EBITDA	76.4	71.5	6.9
經營盈利	17.2	25.4	(32.3)

本集團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及EBITDA於本年度有所增加，乃由於集團於二零零二年訂立多項新租約，抵銷其中一項租約期屆滿之影響。經營盈利17.2百萬港元，已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i)收回一項已於往年撤銷之投資款項15.9百萬港元；及(ii)投資物業減值撥備75百萬港元(其中65百萬港元之撥備關於電視城物業)。電視城現以年租70.6百萬港元租賃予電視廣播有限公司作為電視製作用途，有關租約將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屆滿。專業物業估值師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現有用途基準評估該物業。

本公司已獲城市規劃委員會原則上批准將電視城之土地用途更改為「綜合發展區(2)」，並用作主要為住宅用途之發展項目。列明電視城座落位置之分區用途之「清水灣半島北發展審批地區草圖」(「該草圖」)已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二日刊憲，並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二日止期間接受公眾反對意見。城市規劃委員會已考慮有關反對意見。該草圖已連同並無撤回之反對意見一併遞交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審批。與此同時，本公司已修訂發展藍圖，以符合政府之最新規定，並已將藍圖遞交城市規劃委員會批審，繼而提交申請及執行換地，其中包括評估及磋商土地補價。根據顧問之意見，有關過程最少需時18個月。

錄像及影片後期製作

百萬港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百分比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營業額	19.5	32.3	(39.6)
EBITDA	(0.5)	5.0	(110.0)
經營(虧損)/盈利	(3.8)	2.1	(281.0)

該業務錄得收益19.5百萬港元，並錄得經營虧損為3.8百萬港元。該業務表現欠佳，主要由於專題影片收入下降所致。

娛樂、康樂及教育服務

百萬港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百分比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營業額	15.3	155.5	(90.2)
EBITDA	3.4	24.0	(85.8)
經營盈利	13.9	13.9	—

於出售康樂會所及教育業務並停止娛樂事業運作後，該業務已大部份停止經營。教育業務之經營盈利已包括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出售業務所得之收益11.2百萬港元。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資本開支為61.7百萬港元，其中12.1百萬港元用於更換項目，49.6百萬港元用於新資本開支。新資本開支當中，23.7百萬港元為編輯及甲骨文財務系統之部分開支，而23.6百萬港元則為兩台彩色印刷機組之最後付款。餘下之新資本開支為「地利店」新店舖及電腦硬件與軟件之支出。

來年，本集團已批准約79百萬港元之資本開支，其中64.1百萬港元用於(i)更換編輯、廣告及發行系統；(ii)新設15間「地利店」店舖；(iii)錄像及影片製作器材；及(iv)電腦及技術相關設備與軟件。餘下14.9百萬港元則分配用於更換項目。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經營業務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現金流入淨額為255.9百萬港元，而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八個月期間則有現金流入淨額587.7百萬港元。現金主要用作支付股息、稅項及資本開支。

融資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帶來之現金流出淨額為384.8百萬港元，而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八個月期間流出淨額則為830.7百萬港元。年內，本公司回購合共173,438,400股股份。總代價約為629.4百萬港元(包括開支)，以內部現金及銀行貸款310百萬港元撥付。

預期本集團業務所產生之現金及從外部資源可供動用之資金將足夠應付所有現金需求，包括營運資金需要及計劃之資本開支。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為310百萬港元。銀行貸款為無抵押有期港元貸款，須於三年內償還，並按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波動風險。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比率為2.07倍，而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2.95倍。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11.1%(二零零一年：無)，此比率之計算方法以總貸款310百萬港元(二零零一年：無)扣除可供動用現金139百萬港元後除以股東資金1,537.2百萬港元。

界定利益計劃資產

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二年採納一項新訂會計準則—香港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僱員福利」。此項準則規定本集團須按有關制度，在其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界定利益計劃之盈餘，並自損益表內扣除提供界定利益計劃之成本。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界定利益計劃所確認之資產為37.9百萬港元(二零零一年：42.4百萬港元)，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界定利益計劃之成本則為4.5百萬港元(二零零一年：2.7百萬港元)。